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科員 張中成
電話：04-7531124
傳真：04-7280922
電子信箱：a620802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埔鹽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綠用字第114037729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省水標章管理辦法」第5條修正草案預告公告（含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）各1份（電子檔3個）（376470000A_1140377295_ATTACH1.pdf、376470000A_1140377295_ATTACH2.pdf、376470000A_1140377295_ATTACH3.pdf）

主旨：「省水標章管理辦法」第5條修正草案業經經濟部於114年9月16日以經水字第11460202270號公告預告在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114年9月16日經水字第114602022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「省水標章管理辦法」第5條修正草案預告公告（含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）各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府行政處、本府教育處
副本：本府經濟暨綠能發展處



建設課 收文:114/09/22



DF1140013874 有附件